

证券代码：000927

证券简称：中国铁物

公告编号：2021-临 027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 61 亿元（不含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1%。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中国铁路物资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天津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在天津签署协议，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

公司为天津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并授权总经理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办理具体担保手续有关事宜。上述担保事项属于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事项，且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二）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下属全资孙公司担保

中国铁路物资长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物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物晟科技”）的全资孙公司。因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长沙公司与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在长沙签署协议，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

中铁物晟科技为长沙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中铁物晟科技与银行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中铁物晟科技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同意中铁物晟科技对下属全资孙公司的授信提供担保。

（三）公司全资孙公司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担保

长沙公司为公司全资孙公司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长沙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融支行在长沙签署协议，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

武汉公司为长沙公司上述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具体以武汉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武汉公司已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同意武汉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的授信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天津公司

- 1、公司名称：中国铁路物资天津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1987 年 10 月 16 日
- 3、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津塘路 21 号
- 4、法定代表人：杜占海
- 5、注册资本：476,220,560.11 元
- 6、经营范围：金属和非金属材料及制品、机电设备及产品；电器及电子产品；铁路专用器材、机车车辆及配件；汽车（小轿车除外）及配件；橡胶及制品、纸；建筑材料、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纺织品、人造板、劳动保护用品、油漆、炉料；铁路再生物资的回收利用、加工、销售；仓储、代办运输、加工、仓库场地及设备的出租、进出口物资的接运、金属材料及制品的技术检验、与以上项目有关的信息咨询服务、劳务服务；自营和代理经批准进出口商品目录内商品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煤炭批发、焦炭销售；石油产品（燃料油除外）；装卸劳务；自有房屋出租；有机化肥销售（危险品除外）；铁路系统内汽油、煤油、柴油；煤油、汽油、乙醇汽油、甲醇

汽油批发（无存储、租赁仓储及物流行为）；燃料油 180#销售；废旧金属回收、加工、销售；物流信息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化肥经营（危险品除外）；棉花销售（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涉及行业审批的经营项目及有效期限均以许可证或资质证为准）。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天津公司 100%股权。

8、该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天津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1 年 1-3 月
资产总额	221,242	258,529
负债总额	199,077	235,150
其中：流动负债	186,630	222,899
银行借款	130,444	141,344
净资产	22,165	23,378
营业收入	204,921	85,235
利润总额	4,017	1,318
净利润	1,643	1,173

（二）长沙公司

1、公司名称：中国铁路物资长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 年 8 月 10 日

3、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园商务楼 13 楼

4、法定代表人：王莹荣

5、注册资本：5000 万元

6、经营范围：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的批发；水泥、建筑材料的销售；轨道交通相关材料及设备的采购、销售；商业信息咨询；国内货运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长沙公司 100%股权。

8、该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长沙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3月31日/2021年1-3月
资产总额	26,915	32,743
负债总额	20,562	26,259
其中：流动负债	20,562	26,259
银行借款	0	0
净资产	6,353	6,485
营业收入	57,063	15,214
利润总额	796	175
净利润	594	13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为天津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

- 1、被担保方：天津公司
- 2、债权人：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
- 3、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一年
- 5、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以及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纬五路支行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及其他应付费用等全部债权。
- 6、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约定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 7、本次担保为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 中铁物晟科技为长沙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 1、被担保方：中国铁路物资长沙有限公司
- 2、债权人：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 3、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4、担保本金金额：最高金额 16,800 万元，期限一年
- 5、担保范围：包括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实现债权和保证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司法拍卖辅助工作费用、公证费、执行费、公告费、差旅费等）以及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如

有)等。

6、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约定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7、本次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其下属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 武汉公司为长沙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1、被担保方：中国铁路物资长沙有限公司

2、债权人：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融支行

3、担保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担保本金金额：最高金额 4,000 万元，期限一年

5、担保范围：包括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执行/仲裁费、律师费、保全费、评估费、公证费、执行费、公告费、差旅费等）。

6、担保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7、本次担保为公司全资孙公司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1、本公告中一、(一) 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保证担保，本公告中一、(二) 和 (三) 系公司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内部担保事项，上述担保有利于被担保方借助股东整体资源优势，筹措资金，促进业务发展，符合相关下属公司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符合上市公司整体利益。

2、天津公司、长沙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财务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 61 亿元（不含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8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58 亿元，均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控股股东中铁物总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而提供的反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中铁物晟科技 2021 年第一次总经理办公会议纪要
- 3、中国铁路物资武汉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决议
- 4、相关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5 月 8 日